

 **香港房屋委員會**  
**Hong Kong Housing Authority**

本函檔號：( ) in HD(EM)TNS NTT/4/10/1  
Our Ref.  
來函檔號：  
Your Ref.

圖文傳真： 2605 3100  
Fax.  
電話： 2762 6009  
Tel.  
日期：  
Date

西貢區議會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凌文海主席

凌主席：

**動議要求房屋署於全港屋苑及商場(包括西貢及將軍澳)  
加設電池及玻璃樽回收箱 SKDC (HEHC) 文件第 79/11 號**

有關 貴委員會上述的動議，本人回覆如下：

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轄下的屋苑已參與環保署的「充電池回收計劃」，在屋苑各座大廈大堂擺放了環保署提供的回收箱，以供居民交回舊的充電池。屋邨職員會定時將回收箱內所收集的充電池，轉送到房屋署的指定收集點，然後再交由環保署的承辦商處理。充電池回收計劃為一持續的回收計劃，目的使回收充電池成為市民習慣，達到減少廢物，支持環保的目標。

房委會亦與環保署攜手合作，在2010年12月中在東九龍六個公共屋邨推行為期十二個月的屋邨玻璃樽回收試驗計劃。六個參與的公共屋邨分別為：順利邨、順安邨、順天邨、彩盈邨、牛頭角上邨及油麗邨。房委會在參與屋邨的住宅樓宇大堂或出入口附近加設玻璃樽回收桶，並將其放置於三色分類回收桶旁邊，以方便居民在日常生活中將玻璃樽分類回收。環保署會參考玻璃樽源頭分類回收試驗計劃的成效，研究如何進一步在本港推展玻璃樽回收，以善用資源。房委會亦會適時採取相應行動以作配合。

多謝 貴委員對此事的關注。

高級房屋事務經理/北區、大埔及將軍澳

(鍾國星)



2011年8月17日

特別副本送：物業服務經理(大埔、北區、沙田及西貢)(四)

房屋署大埔、北區、沙田及西貢區域物業管理辦事處  
Housing Department Regional Management Office ( Tai Po, North, Shatin & Sai Kung )  
香港九龍橫頭磡南道三號香港房屋委員會客戶中心第四層A翼  
Wing A, Level 4, HKHA Customer Service Centre, 3 Wang Tau Hom South Road, Kowloon, Hong Kong.